

新北市立林口國民中學114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行政會報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114年10月7日(星期二)上午10時15分

地點：純行樓2樓會議室

主席：劉銘恩校長

紀錄：許惠婷

壹、主席致詞：如附件一。

貳、各處室工作報告：如附件二。

參、校長綜合答覆及指示事項：

- 一、本學年度新任家長會長由謝宇軒醫師擔任，為考量會長門診時間，請各處室若有需會長出席的會議或活動，請務必提早1個月前讓會長知道，以避免與門診時間衝突；另外因門診地域性較廣，對於學校臨時性的需求較無法到場協助，故有需會長協助的活動或會議，請行政同仁務必儘早讓會長知悉。
- 二、有關校慶活動流程請學務處思考學生換裝、大隊接力、園遊會進行及結束時間等綜多考量，擬訂詳細的流程，以利下次會議討論。

散會：上午11時00分。

林口國中114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行政會議資料

114/10/7

教務處

- 一、114/10/14(二)上午本土語到校輔導
- 二、114/10/15(三)上午雙語教學訪視-家政

教學組

- 一、114年新北市原住民語文競賽，901吳以冉獲排灣語朗讀國中學生組第二名，代表新北市參加國賽，816吳以律獲排灣語朗讀國中學生組第四名。
- 二、114學年度新北市美術比賽，本校共有16件作品參賽，感謝美術老師協助。(書法類3件、水墨畫類1件、西畫類5件、漫畫類5件、平面設計類2件)西區評選時間為10/8。
- 三、9/22(一)七八年級精進班開始。
- 四、10/16(四)、10/17(五)第一次段考。
- 五、114學年度校內藝文競賽臺灣台語客語朗讀及臺灣台語情境式演說篇目相關資訊已公告至校網校內藝文競賽專區，也已請各班學藝、國文老師、各級導協助轉知。10/15(三)中午前各班繳交報名表。校內競賽時間11/3-11/11(屆時動態處比賽若有影響廣播，敬請見諒)10/20(一)學藝集合時，發字音字形練習題、臺灣台語臺灣客語朗讀及演說篇目。10/23(四)中午集合校園主題創作參賽學生，作品繳交時間：11/11(二)13:15前。10/28(二)中午動態組抽籤，靜態組宣讀比賽編號。

註冊組

- 一、114-1「段考試場規則與違規處理辦法」及「定期評量補考申請表」學期初已發給各班，日前請託各級導提供電子檔讓尚有需要的班級印製及導師宣導。請導師利用時間向班上同學宣導：段考為學校重要行事，學期初已將所有段考時間排定，家長及同學不應隨意請假，若需請假請依請假規定處理；另外段考期間同學務必遵守考場規則。感謝您！辛苦了！
- 二、因應教育部「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評量辦法修正條文」內容「學生因故不能參加定期評量，經學校核准給假者，得補行評量；其成績以實得分數計算。」故本學期段考要請監考老師收回題目卷，預計段考結束三個工作天後將題目卷發至班上並請任課老師檢討考卷，請監考老師留意段考時試卷的發放、收回及清點。感謝您！辛苦了！

三、114-1第一次段考成績輸入截止日為114.10.23(四)，新北校園通 APP 於 114.10.24(五)可查詢成績，請各科任課老師務必於期限內完成成績輸入，定期評量 及平時成績的欄位請勿空白。感謝您！辛苦了！

設備組

一、感謝七年級導師及任課老師協助圖書館之旅暨解謎活動。

學務處

一、10/20(一)班週會課因應七年級游泳自救及八年級群科參訪，改上10/17(五)第5-6節課程。

訓育組

一、10/22(三)8:00拍攝全校教職員團體照，敬邀各位同仁出席，留下美麗、帥氣的身影。當日第1~3節進行九年級各班團體照，第4節進行沙龍補拍。

二、10/27-29(一-三)為本校九年級戶外教育活動，為使活動順利進行，將於10/16(四)午休在會議室辦理導師說明會、10/23(四)早自習於飛揚館辦理學生說明會。

三、教育局來文告知113-2服務學習補登延長至114年10月30日。

四、114學年度新北市學生音樂比賽報名已完成送件，共計報名團體項目3項：女聲合唱(表演賽)、管樂合奏(表演賽)、弦樂合奏；個人項目16項，其中三項為非音樂班跨組音樂班。

生教組

一、學務處原則上同意各班一週可以穿著一次班服，但務必全班統一穿著；另有家長反映制服買了都沒有在穿，建議各班一週至少穿著一次制服。

二、感謝行政同仁、專任教師、導師在防災演練(預演)的協助，麻煩負責照相及攝影的同仁將資料上傳至教師 NAS→全校共用→學務處暫存資料夾→00防災→114防災演練。

三、10/27(一)服裝儀容檢查

四、本學期交通安全會議併行政會議召開，若各處室同仁有針對交通安全建議可提出討論。

衛生組

一、行事曆新增相關事宜，10/7(二)流感疫苗工作小組會議、10/8(三)早自習為新生健檢學生說明會、10/13(一)早自習為流感疫苗導師說明會、11/03(一)全校流感疫苗接種，敬請同仁留意相關時程，感謝!!

二、回收廠目前已開放回收玻璃類的物品，若同仁有需求請協助將玻璃先清洗過後再

交由打掃班級回收，謝謝。

- 三、10月底將發下教職員第二次午餐繳費單，若同仁有用餐意願異動，麻煩請於10/27前告知午餐秘書，感恩。
- 四、近日流感及登革熱盛行，請同仁若有身體不適，應盡速就醫，並依相關規定進行請假，若有疑慮請洽健康中心。

體育組

- 一、七年級游泳教學課程，辦理時程：第一梯次10/17(五)下午，701~708、第二梯次12/3(三)下午，709~716。地點：國立體育大學游泳池(有溫水設施)。
- 二、〔新莊分區中小學班際大隊接力〕榮獲佳績，815國中組八年級組第一名，晉級參加新北市市賽。911班，榮獲國中組九年級組第三名。
- 三、「2025世界盃公開水域游泳巡迴賽-第4站」(義大利站)，10/6~10/14，參加學生：915蘇柏陵、911陳家均、816劉品岑。
- 四、「2025年世界青年西洋棋錦標賽」(阿爾巴尼亞、地拉娜)，10/2~10/17，參加學生：801鄭堉宸。

總務處

- 一、謝宇軒先生當選114學年度家長會長。
- 二、114學年度家長會會長交接及授證典禮時間在11/6(四)晚上19:00於好日子餐廳舉辦，請行政同仁預留時間，籌備會議會另找時間說明。
- 三、第一次家長委員會安排於10/23(四)晚上19:00二樓會議室，目前因會長交接中，暫時停止出帳。

事務組

- 一、飛揚館舞台預計11月份進行破損面板更新工程。
- 二、預計10/19(日)進行聚賢樓後方柏油更新，以及純行樓後方與中央校道柏油局部修補。
- 三、消防安全設備改善採購案已完成招標，預計10/22完成改善，俾依消防法規定完成申報。
- 四、10/4(三)下午完成戶外環境、1樓廁所及地下室病媒蚊噴消。
- 五、近日更新905教室及合作社前方老舊故障飲水機。另教育局本年度補助本校飲水機1台，預計於年底更新915教室前飲水機。
- 六、本年度獲教育局配發2台冷氣，已安裝於917教室。

七、北一女中2次火災起火因素疑似為電線短路造成事故，且氣溫持續高溫，使用冷氣空調設備、風扇等電器設備頻繁，請各處室協助留意用電安全，發現有異常請儘速向總務處報修。

八、請申請汽車停車同仁將停車證黏貼於左下角擋風玻璃上，以利警衛識別身份，並請停放於停車格內；每學期停車費900元，預計於11月份薪資扣取。

出納組

一、下列費用尚有學生未完成繳費，未繳費名單已提供給註冊組、衛生組，煩請導師協助督促學生儘速完成繳費(未繳費名單請見新北校園通 app ->學費 pay)：

(一) 113-2註冊費尚有3人未繳(805、808)。

(二) 113-2七、八年級培力班課輔費尚有2人未繳(805、808)。

(三) 113-2第二次午餐費尚有2人未繳(808、909)。

(四) 114年度九年級暑輔費尚有6人未繳(901、905、907、909、916)

(五) 114-1註冊費尚有88人未繳(7年級19人、8年級29人、9年級40人)

二、**逾期繳費方式**(請導師協助轉知家長)：

(一) 請持現金至總務處出納組繳費(請家長於確認學生繳費完畢後，至新北校園 app 確認是否銷帳完畢，以避免爭議)。

(二) 請使用網銀、ATM轉帳(操作方式請看繳費單第三聯倒數第3行說明)

範例：

製票	記帳	會計	主管
利用各行庫自動櫃員機轉帳，轉入行請點選：臺灣銀行(代號004)，輸入轉入帳號：自檢04000000000000000000、轉入金額：即匯。 臺灣銀行網路銀行用戶，利用臺銀網路銀行繳交本學學雜費免支付任何手續費。 ※信用卡語音繳費請撥02-27608818(如欲分期請先洽發卡行)→按1→學校代號:8814600014#→銷帳編號#→依語音指示完成繳費。			

每單皆有專屬帳號

文書組

一、114年6-8月簽報每月公文統計報表，針對逾期案件，進行逾期流程分析檢討處理，截至114年8月止，其缺失如下：

(一)6月逾期案件3件，逾期情形經分析如下：

1. 性質均為普通件，承辦人對於「普通件」的每個階段的時效規定，其中簽辦時間較長，未依規定於16小時內簽辦，故應再加強留意，並務必於限辦日期內結案、歸檔。
2. 另核稿人員(單位主管)簽收及核稿時間較長，請務必於4小時內處理，且每日查看是否有待核公文，以避免公文延宕。

(二)7月無逾期案件。

(三)8月逾期案件3件，逾期情形經分析如下：

1. 性質為一般公文速件，承辦人應加強對於「速件」的每個階段的時效規定，其中簽辦時間較長，未依規定於8小時內簽辦。
2. 另核稿人員(單位主管)簽收及核稿時間較長，未於2小時內處理。
3. 案件若無急迫性，承辦人可申請修改速別，爭取較長的公文處理時效，以避免因公務繁忙而造成逾期。

二、依據教育局新北教研資字第**1141961304**號函，煩請組長們於**114年10月20日**(星期一)前完成「**114學年度 國中、小(含進修部)定期公務統計報表網路填報作業**」，另「**表四、學生裸視視力**」請於**114年11月7日**(星期五)前完成，感謝大家的協助。

輔導處

輔導組

- 一、多元適性發展課程(簡稱高關懷課程)已順利開課，感謝導師及授課老師的協助，也懇請大家一同協助留意學生出席狀況，謝謝。
- 二、10/17(五)晚上七時至九時將辦理線上親職講座，講題：相伴不相絆，陪伴孩子探索生涯進路 講師：郭葉珍 講座連結網址 <https://meet.google.com/wak-dsds-yhx>，歡迎同仁作伙來增能。本學期親職講座各場次也已公告於校網最新消息。
- 三、10/1-10/31為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申請時間，已公告於校網最新消息，屆時請相關同仁協助，謝謝。
- 四、家長日已順利辦理完畢，家長日建議單回覆也已請級導轉知提案的班級，補休申請已處理完成，感謝所有教職同仁們的鼎力協助。

資料組

- 一、10/17(五)下午辦理八年級社區高中專業群科參訪，當天中午12:25麻煩學務處協助學生至操場集合事宜。
- 二、10/20(一)7:40-8:15於2F 會議室辦理技職教育宣導九年級教師場。講師為東海高中李匯慈校長。
- 三、10/20(一)12:40-13:00於大導辦召開八年級參訪後檢討會，請八年級導師與會。
- 四、10/21(二)下午安排七、八年級資優班學生前往民視總部參訪。

- 五、 10/31(五)下午辦理里仁誠食市集參訪，對象為八九年級學生(名額共35人)。
- 六、 11/3(一)班會課為八九年級生涯手冊黏貼與反思填寫。請學務處於10/23前提供八九年級學生獎懲及服務時數。謝謝您
- 七、 本校11/13(四)早上生涯發展教育輔導訪視。

特教組

- 一、 近期特教班、資優班活動: (1) 10/17(五)特教班戶外教育活動：野柳海洋世界。(2) 10/19(日)資優班(7.8年級優先)：中研院 Open House (3) 10/21(二)資優班(7.8年級)：民視新聞產業參訪。
- 二、 有關第一次段考的特殊考場之考試評量服務，特教組將使用資源教室和電腦教室1、2進行考試，會另發導師及學生通知單；考卷因涉及轉檔或特製作業時程，請各科段考命題老師於教務處指定時間內，上傳至指定雲端。
- 三、 資源班國數抽課學生定期評量成績以20%(普通班)及80%(資源班)方式計算，平時成績則100%採計資源班課程計算，資源班導師於定評後統一彙整給教務處輸入，非國數兩科的抽離的課程，資源班會另外提供成績給任課老師參酌輸入。另外，英文科審核過需成績調整的學生名單，已發成績調整說明單給任課老師。
- 四、 資優班數理抽課學生定期評量成績以100%普通班方式計算，平時成績則100%採計資優班課程計算，資優班任課老師會交給教務處統一輸入。
- 五、 114年度第3梯次國九資格重鑑已於9/19送件，須派案評估個案則於10/9送件，國九特殊生換證共32件。
- 六、 校內縮短修業年限計畫於10/8公告，校內開放申請時程為10/8至10/23為止。
- 七、 本學期特殊生相關專業治療服務(物理、職能、語言)，安排在10-12月期間，屆時會發放專業治療服務通知單，請導師協助提醒副班長點名簿登記，亦歡迎導師一同參與，於學生治療時段可申請公假派代1節。

進修部

- 一、 校友會之畢業校友獎助學金、技藝優良助學金已公告在學校首頁，截止日期：114年10月17日。

人事室

- 一、 公文轉知（1140826新北教政字第1141689826號）：

請遵守「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採購及其他核銷案件降低廉政風險重要原則」。

主旨：為強化行政效能，降低廉政風險，請依說明事項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 司法實務上曾發生採購及其他辦理行政業務人員，雖非貪圖自身利益，卻因登載不實或未依法定流程辦理業務而涉及刑事責任，損及機關清廉形象及個人職涯。
- (二) 為避免因不諳法規而誤觸法網，貴校（園）教職員工皆應遵守以下「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採購及其他核銷案件降低廉政風險重要原則」（如附件1）：
1. 公款法用與公款公用同等重要，即便未貪圖自身利益，處理與金錢、財物相關或其他重要事項如有不實登載仍可能涉犯刑事責任。
 2. 採購及其他核銷案件各項流程之登載及所附單據務必真實，以免觸法。
 3. 驗收時應確認廠商依約履行。
 4. 採購應視金額級距，依法定流程辦理，不得意圖規避政府採購法而分批採購，以免遭質疑登載不實或圖利廠商。對於分批採購之認定及小額採購流程可參照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機關辦理小額採購作業指引」辦理（如附件2）。
- (三) 為使貴校（園）同仁周知上述原則，請依下列事項辦理：
1. 請於主管會議或其他多元場合宣達前述「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採購及其他核銷案件降低廉政風險重要原則」；並視需要擇適當條款增訂至學校相關規範或內控流程。
 2. 請於貴校（園）黏貼憑證用紙適當處加註「核銷各項流程之登載及所附單據務必真實，以免觸法」

會計室

- 一、無報告事項。